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东莞市谢岗镇土地储备中心）的（谢岗镇宝力智能装备项目地块清表、平整及围蔽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是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清表、平整及围蔽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东粤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92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27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粤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8 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